

走在阳光路上

——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两周年工作综述



2010年6月10日,我市综合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揭牌运行。

建设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产权交易以及土地出让等业务全部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我市公共资源交易向公开、公正、透明的阳光之路迈出了坚实一步!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运行的两年,是辛勤耕耘、规范运行的两年。焦作市在统一交易平台、完善交易规则、融合交易队伍、提升交易质量等方面,一步步迈出了坚实的步伐,用公平竞争促进了市场价值回归与提升,用公开透明打造了反腐倡廉防火墙,用公正运作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推动政府职能转变……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运行的两年,是探索实践、创新开拓的两年。焦作市排污权交易总额位居全省第一,土地整理项目在全省率先统一纳入交易中心交易,在全省率先实行产权网上交易,在全省首家建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采矿权网上交易系统……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运行的两年,是服务群众、服务发展的两年。从2010年6月中心成立至2012年6月,共完成各类交易项目1422个,交易总额86.73亿元,增收7.7亿元,节支4.61亿元。2011年,2012年连续两年被授予焦作市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据问卷调查,各类交易主体对交易中心满意率在95%以上。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运行的两年,是展示

形象、活力迸发的两年。先后接待全国各地前来参观、考察和学习的团队65个,人员480余人次。交易中心已成为我市政务服务的重要窗口、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载体、反腐倡廉的重要基地、服务发展的重要平台。

【思考:】

探索交易发展规律

凡事找规律,才能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用最简单的方法,最快捷的路径、最佳的效果,实现公共资源交易事业的发展 and 突破。

围绕提高“服务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能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能力”,交易中心领导班子积极汲取先进经验,紧密结合市情民意,力求对公共资源交易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是什么、干什么、如何干、干到何种程度”等重大问题进行科学回答。

对“是什么”进行了初步回答。进一步明确公共资源本质特征是公开、竞争和效果;交易中心的本质是打造价值创造平台、要素激励平台和环境优化平台。

对“干什么”进行了初步回答。重点要在交易层面推进项目的规范运转;在交流层面加强和各方交易主体的沟通,提升交易的经济社会价值;在交融层面主动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找准突破点、着力点和支撑点。

对“怎么干”进行了初步回答。明晰公共资源

交易重点要选择和设计交易品种、优化和提升交易模式、构建和完善交易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之间的联动机制;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则要突出“五个中心”(服务中心、特色中心、透明中心、创新中心、活力中心)建设。

对“干到哪”进行了初步回答。要将“公开、公平、公正”作为永恒的追求目标。

对公共资源交易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规律的深刻认识和把握,进一步厘清了认识上的误区,扫清了发展上的障碍,明确了发展的目标和方向,确保了交易中心各项事业方向对、路子正、效果好。

【机制:】

打牢交易运行基础

“让权力退出,靠制度运行”不仅是一句口号,交易中心用两年的时间、无数个实例将这句话落到了实处。让红灯亮在越轨前,每一个可能的漏洞立刻会有更加完善的规章制度堵漏。

印发《公共资源交易进场服务手册》,对交易业务的工作流程、服务事项、服务要求全面公开,服务各方交易主体,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推行异地抽取和接送专家制度,对重大交易项目、民生项目以及社会各界关注度较高的项目,派出专车赴郑州、新乡、洛阳等地抽取评审



国有产权网络竞价交易现场。

专家,确保交易信息保密、交易结果公正。

编制《“六位一体”制度体系》一书,对交易质量进行控制、交易过程进行监督、交易结果进行评价,实施了交易分级分类管理、交易后评价等制度,保障交易公开、有序、高效进行。

实施“三位一体”信息发布机制,建立交易主体信息库,将交易信息由原来的仅在法定媒体发布,扩大到在网络媒体和交易主体信息库同时发布,提高交易的开放度和竞争度。

开展以岗位“六知道”、业务“六必做”、评价“六维度”为核心的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公共资

源交易全程受控,交易业务与预防腐败实现有机融合。

在不断总结交易中心成立两年多来的运行成果的基础上,市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四方主体行为的若干规定》,提出了30个不准,对委托人、投标人、中介机构和评审专家的交易行为进行了规范。

一系列具体管用、依法合规、兼顾长远的公共资源交易机制的出台和实施,降低了交易风险,提升了交易质量,确保了公共资源交易过程阳光公开、有章可循。

【创新:】

拓展交易平台功能

围绕降低成本、公开透明、增收节支、源头治腐,交易中心不断拓展交易功能、提高交易水平、实现公共资源的最佳效益,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了腐败。

扩大交易范围。在原来传统建设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国有土地出让等交易业务的基础上,又将土地整理、司法涉讼资产、排污权、水利建设等交易项目纳入中心进行集中交易。

实现区域合作。交易中心主动与商丘、鹤壁、长治、晋城等地市相关单位合作,积极构建公共资源交易区域市场,初步在产权转让、建设工程招投标等方面实现了交易信息、专家库的共享,努力实现行政权力干预最小化、公共资源配置最大化。

推进交易网络化。积极构建公共资源交易网络平台,使交易方式由过去的“面对面”转变为“背靠背”,最大限度地推进交易的公开、公平和公正。在全省率先利用全国最大的网上产权交易平台——“金马甲”网络交易系统,进行产权网上交易,交易平均增值率57%。

创新服务模式。中心与多家金融机构合作,以合同担保的形式,解决中标企业融资难问题。在做好基本公共服务的基础上,引入公共资源交易中介服务机构,为进场交易主体提供用水、定餐、印刷等增值服务。

开拓才有出路,创新方显本色。交易中心成立两年来,矢志不渝地创新思考、坚持不懈地探索实践,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保持了发展后劲。

【保障:】

加强交易队伍建设

记者采访中了解到,交易中心在队伍建设中注重将队伍建设与业务工作紧紧捆绑在一起,力促业务与队伍融合。

固本强基提素质。建立工作讲评制度,采取“科长讲、领导议、职工评”的方式,定期召开工作讲评会议,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开展劳动竞赛、技术比武、业务大演练等活动,提高从业人员工作技能。

转变作风促提升。狠抓日常服务、日常管理水平的提升,定期组织开展红旗科室、红旗标兵评选活动,建立了党员示范岗,定期开展廉洁从业教育,制作以警示教育为内容的横幅,悬挂在中心办公区和交易场所,时刻提醒干部职工端正作风、提高效能、服务群众、廉洁从业。

融合思想聚人心。坚持每月开展一次集体活动,以积极向上、丰富多彩的活动形式,培育团队精神和单位荣誉感;开展“每天健身一小时”活动,倡导健康生活、快乐工作的理念;开设“交易中心大讲堂”,每月邀请一位专家授课,掀起了学理论、学技能的热潮。

“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在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畏艰辛、不惧险阻,信心满怀、步履坚实,向“体制最新、效率最高、环境最优、制度最完善、交易最公平”的制高点迈进,努力打造“全省领先、国内一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为推动我市中原经济区经济转型示范城市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本报记者 王 言



定期开展工作讲评活动。



举办职工趣味运动会。

(本版照片除署名者外均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

沁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2009年5月建成运行以来,严格遵循“政府引导市场、市场公开交易、交易规范运作、运作统一管理”的发展规律,健全制度机制,实现阳光运作。该中心成立以来,共完成交易项目559个,实现合同交易额39.39亿元,节约财政资金2.55亿元,增加财政收益4060.92万元。

整合机制,构建“四位一体”监督体系。沁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对职能部门进行监督;职能部门对交易市场及交易主体进行行业管理和职能监督;交易中心对所有进场项目交易活动进行程序性场内监督;纪检监察机关对各监督当事人以及各交易主体进行执纪监督。

健全制度,确保项目交易规范运行。先后出台《沁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等10份规范性文件,制定业务运转操作规则和工作规程,建立健全综合服务管理等工作15项业务运行制度,确保各项交易活动运行有章、操作规范。

科技先行,打造信息化阳光交易平台。建立监控室与评标室之间的语音询标系统和开评标与功能厅室之间的音像监控系统,实施全程监督,防范“人情操作”;运用代理机构随机抽取系统,实行一般项目在代理机构备选库内随机抽取制;积极探索网上交易等新型的交易组织方式,提高交易效率,降低交易成本。

创新方法,建立招投标诚信保障体系。建立诚信投标人信息库,向信息库成员告知公告内容,增强交易的有效竞争。完善投标人资格条件,潜在投标人在沁投标时,必须提供最近一次中标项目质量合格证明。实行中标人诚信履约回访制,完善诚信档案。同时,充分发挥网上曝光台的作用,对失信企业及时在网上曝光。

王红旗

博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立后,各类招标投标活动实行管理、操作分离,对招标投标进行全过程监督,使交易活动更加公开、透明。该中心成立以来,累计完成交易项目559个,交易总额13.34亿元,节约资金24380.43万元。

为确保各项交易和管理活动有法可依、有章可循,该中心制定了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和管理办法,推行了公共资源交易市场“四方主体”签订廉政承诺书制度、入选招标代理机构日常管理制度,制订了建设工程(政府采购)项目实施意见和项目招标方案,进一步完善了招、投、评、定标流程和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推进了交易平台的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建设。

注重强化制约手段,规范公共资源交易行为。进一步扩大交易信息分布覆盖面,使潜在的投标人充分参与竞争;设置投标保证金专户,建立投标保证金基本账户缴纳制度,实行企业基本账户备案制度,强化投标保证金的管理;建立招标代理服务名录制度,进行动态管理,实行准入清出制和后评估制,进一步规范招标代理行为。

为提升交易能力,展示交易形象,确保廉洁交易,该中心定期组织开展相关政策法规学习活动,在全体工作人员中开展业务知识竞赛,鼓励提出合理化建议,形成平台建设与人才建设齐头并进的良好局面。同时,进一步强化对交易行为的日常监管,对开标、评标、定标、拍卖进行全程音像监控,杜绝暗箱操作,确保公共资源交易行为透明化、阳光化。该中心设立“廉政墙”,开展“廉政大讲堂”活动,抓好廉政宣传和警示教育,提高工作人员的拒腐防变能力。

闪 芳

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08年11月开始运行。历经3年多,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强力支持下,现已成为服务该县项目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坚实平台。

果断决策筑平台。2008年5月,武陟县委、县政府顺应形势,果断决定筹建统一实体性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先,经考察调研,召开筹备会议,形成筹建中心的意见和决议。接着,协调建设办公场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筹资建设评标厅、视频监控厅,并对分散在各职能部门的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地产权交易等职能进行统一整合。当年11月,该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运行。

创新制度抓监管。先后推行了异地抽取评标专家、诚信保证金、中介机构选用分离、投标保证金账户对转等多项有针对性的防范制度;设立监督部门办公室,对开标项目进行全程监督;致力提高交易过程科技含量,更新监控设备,组建科研小组,自行研发招投标电子系统,对投标意向企业实行会员制管理,大力推进网上招投标,最大限度遏制不正当竞争现象。

强化素质树形象。注重干部队伍素质建设,除组织例行政治理论学习外,结合行业特点,经常抽调业务骨干参加省市举办的业务培训班。《招投标法实施条例》颁布实施后,专门开展了“学习讨论月”活动。积极鼓励干部工人自学业务知识,报考各类技术职称,去年,4人取得国家中级以上技术职称,为中心各项事业全面发展奠定了人才基础。

目前,该中心各项交易工作规范、有序、高效、透明。展望未来,该中心主任刘小龙说,中心作为政府唯一有形交易服务平台,将按照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明的交易事业发展方向和县里“八区”建设绘就的宏伟蓝图,抢抓机遇,砥砺奋进,奋力谱写公共资源交易事业新篇章。

韩佳祥 陈娟娟

修武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自2011年8月份试运行以来,按照“政府引导、公开交易、规范运作、统一管理”的原则,不断规范交易行为,提高资源效率,提升服务能力,实现了公共资源的优化配置,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为保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统一、有序、高效运行,该县坚持“以制度促规范”的管理理念,从建章立制着手,明确受理范围,规范运作程序,组织制定了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监督、工作联席会议等规章制度,形成了一套完备的监督和管理体系。

为了更好地发挥公共资源的交易作用,该县按照“精细化、信息化管理”的模式,推行“统一信息发布、统一招标投标、统一保证金缴退、统一招标代理行为、保证综合监管”“五统一”管理模式,有效杜绝了不规范交易行为。同时,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强软、硬件建设,构建多媒体展示系统,建立公共资源交易网站,扩大交易信息的覆盖面,实现交易效益的最大化。

为了加强公共资源交易队伍建设,该县树立“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规范文明行为,推行文明用语,在行业内倡导爱岗敬业、文明服务、礼貌待客;围绕廉洁自律“十不准”,开展集中学习、经验座谈、警示教育活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该县交易中心成立以来,共完成交易项目284个,总预算资金9.23亿元,总成交金额8.89亿元,实现相对收益3382.46万元,有力支持了县域经济的发展。

王海涛 刘 芳

焦作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11年6月挂牌运行以来,紧紧围绕“提高效率、规范交易、效果满意”的原则,着力在探索规律、规范运作、创新业务、加速融合、提升效果上下功夫。目前,共完成各类进场交易项目95个,交易金额6.6亿元,节约资金4145万元。

新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建设和发展,印发了《关于建立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意见》、《关于成立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通知》,从交易范围、运作模式、部门职责、办公设备购置等方面做出明确要求,要求所有达到规模标准的公共资源项目强制性统一进场交易。同时,确定了办公场地,完成了开标区改造,实行了评标室封闭式管理,配备了LED显示屏,购置了办公设备和声像同步监控系统,保证电子监控全面覆盖、全程覆盖、全员覆盖,保证每个交易环节可查、可追溯。

为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实施了焦作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法和监督办法,印发了焦作新区政府建设工程集中采购交易规则和成立招标代理机构库的通知。该中心面向全国征集招标代理机构,集中受理进场交易的政府采购和建设工程招投标项目。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从代理库中选定,在一定程度上防止了串围标行为的发生。设立财政保证金专户,研究制定了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提交投标保证金与退还操作规程,为交易提供了更加规范完善的制度保障。

为进一步提高公共资源交易的信息化水平,该中心建立了网站,累计发布项目信息200条。该中心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紧密结合,设立了建设工程专家库抽取终端,实现了建设工程专家库的资源共享。该中心利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采矿权网上交易系统,开展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业务,保证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公平、公正交易。

王欣欣

衷心感谢社会各界对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